

关于开封清明上河园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十期）

开封清明上河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辅导对象”)拟申请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辅导机构,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2020 年修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等有关规定, 以及《开封清明上河园股份有限公司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项目之辅导协议》相关约定开展辅导工作。现就本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辅导工作开展情况

（一）辅导人员

1、辅导小组成员及变动情况

辅导小组由王寒冰、彭捷、郑亦雷、李晓雪、张帆、姬笛航共 6 人组成, 其中王寒冰担任辅导小组组长。

以上辅导人员均为中信证券正式员工, 上述辅导人员均具备相关法律、会计等必备的专业知识和技能, 具有较强的敬业精神, 且均未同时承担四家以上的拟上市公司辅导工作。本辅导期内, 辅导小组成员没有变化。

2、接受辅导人员及变动情况

本辅导期内, 接受辅导人员为开封清明上河园股份有限公司的全体董事(含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持股 5%以上(含 5%)的股东(或代表)和实际控制人。

公司接受辅导人员的名单具体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1	王爽	董事长、总经理

序号	姓名	职务
2	王守军	副董事长
3	方兴光	董事
4	穆彬	董事
5	周旭东	董事
6	焦钟	独立董事
7	孙建华	独立董事
8	刘孟晖	独立董事
9	李勇	独立董事
10	罗敏	监事会主席
11	张璞	监事
12	王成功	监事
13	张力	监事
14	王虎	监事
15	李琦	副总经理
16	刘佳	副总经理
17	张增群	副总经理
18	关永占	财务总监
19	吴孟宇	董事会秘书

本辅导期内，上述接受辅导人员均未发生变化。

（二）辅导时间及方式

1、辅导时间

本期辅导时间为自中信证券向贵局提交第九期辅导工作进展报告之日起至本辅导工作进展报告签署日（以下简称“本辅导期”）。

2、辅导方式

本辅导期内，中信证券辅导工作小组采用多种方式开展了辅导工作，包括但不限于：

（1）持续跟踪辅导对象公司规范运作及内控执行情况，开展专题问题讨论会，向公司提出问题解决思路与建议；

(2) 向辅导对象公司发送最新的法律法规文件、近期审核案例等相关资料，督促辅导对象公司组织人员自学；

(3) 与企业会议沟通在建工程的实施进展计划，现场查看公司在建工程完工情况、票务系统整改情况，并及时提出意见；

(4) 对于辅导期内，辅导对象公司受新冠疫情影响情况，召集专题会议，了解四季度经营的具体影响、疫情防控政策转向后公司的经营提升举措；

(5) 与会计师召开沟通会议，讨论门票补贴、政府补助事项的收入确认政策；

(6) 与企业及会计师进行沟通年末盘点计划及人员安排；

(7) 对公司所处行业发展情况进行对比分析，按月度跟踪辅导公司财务经营数据，重点关注新冠疫情政策改变后文旅行业整体复苏及公司的业绩恢复情况。

(三) 辅导的主要内容

中信证券辅导小组根据《辅导协议》对清园股份进行了全面辅导：

1、公司内控与财务制度规范。督促公司根据监管要求，进一步按照交易所的要求完善内部控制，并按照内部控制相关制度实际执行。跟踪公司的现金管理制度修订情况、执行情况持续跟踪。对财务人员岗位设置、人员职责等内容进一步明确，要求公司管理层关注内部控制的完整性、合理性和有效性进行自我评估。加强制度培训学习，提升制度执行力，加强对公司关键业务、岗位流程规范性控制。

2、持续督促学习法律法规。督促辅导对象公司的董事、监

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 5%以上股份股东继续认真学习《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其他法律法规。

3、持续关注文旅行业现状及分析公司经营现状。新冠肺炎疫情爆发以来,文旅产业受影响很大,包括清园在内的全国文旅行业四季度较长时间业务均处于陷于停滞状态。辅导小组协助公司定期进行同行业市场分析,重点关注国家调整疫情防控政策后文旅行业复苏情况,准确定位公司的发展目标,辅助公司提升整体核心竞争力,力争推动公司业务有效复苏。

二、辅导对象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一）前期辅导工作中发现问题及解决情况

在前期辅导工作过程中,辅导机构主要对公司历史沿革、关联方、公司治理及内控制度等方面存在的问题提出了相应的建议,发行人及其股东积极被配辅导机构相关工作,启动了相关核查工作和完善工作,目前尚未整改完成的工作仍按计划在进行中。

（二）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在本期辅导工作中,中信证券对清园股份继续进行尽职调查,并就发现的具体问题与清园股份、相关中介机构进行沟通,提出了相应的建议,公司积极配合解决存在的问题。

1、新型冠状病毒防控政策持续调整优化的影响

因新冠疫情,文旅行业及公司 2020、2021 年和 2022 年的经营业绩持续受到不利影响。自 2023 年 1 月 8 日起将新型冠状病毒感染从“乙类甲管”调整为“乙类乙管”。这是自 2020 年 1 月 20 日我国开始实施严格的传染病甲类防控措施后,新冠疫情防

控政策的又一次重大调整。随着国内防控政策持续调整优化，居民餐饮、旅游等线下出行消费有望得到快速提振，持续恢复消费活力，把握旅游板块“困境反转+行业去杠杆+供给出清”三大利好共振，关注经济复苏下的消费新业态。辅导机构将积极关注公司各项业务经营、财务变化情况，辅导公司做好规范运行，积极推进辅导及上市工作。

2、持续跟踪公司治理及内控制度执行情况

公司已按照上市公司监管要求建立了较为完整的管理体系和内控制度。因新冠疫情影响，公司四季度及今年整体经营情况受到了明显不利影响，推迟了原定申报时间。辅导工作小组将在公司经营业绩持续恢复的过程中，重点关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敦促公司持续遵守内控管理制度，严格按照制度要求开展各项经营复苏工作。

3、辅导对象的配合情况

本辅导期内，辅导对象及其接受辅导人员积极配合辅导机构工作，能够真实、高效反馈相关问题，及时为辅导工作小组提供所需资料，就上市准备过程中存在的疑问与辅导机构主动沟通，寻求解决方案及完善措施。

三、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安排

下一阶段辅导小组仍由王寒冰、彭捷、郑亦雷、李晓雪、张帆、姬笛航 6 人组成，主要辅导工作安排如下：

- 1、重点关注辅导对象公司疫情政策调整后经营恢复情况；
- 2、重点关注公司三期项目的建设进度情况；
- 3、持续跟踪辅导对象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与执行情况。

(本页无正文, 为关于开封清明上河园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十期)之辅导机构签章页)

本期辅导人员签名:

王寒冰

王寒冰

彭捷

彭捷

郑亦雷

郑亦雷

李晓雪

李晓雪

张帆

张帆

姬笛航

姬笛航

